

证券代码:600879 证券简称:航天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5-018

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本次会议符合《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 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
3. 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5年3月31日(星期一)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4. 本次董事会会议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董事姜梁先生、王亚军先生、阎俊武先生、杨雨先生、陈雷先生、独立董事张松岩先生、朱南军先生、唐水源先生全部亲自参加投票表决。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关于同意航天时代飞鹏有限公司开展股权激励暨航天时代飞鹏技术有限公司放弃认购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关于同意航天时代飞鹏有限公司开展股权激励暨航天时代飞鹏技术有限公司放弃认购的议案》。

航天时代飞鹏有限公司(简称“飞鹏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航天时代飞鹏技术有限公司(简称航天“飞鹏公司”)之参股子公司,为筹集资金用于产品研发及生产、试验和技术能力建设,飞鹏公司拟开展股权激励,融资金额为16,000万元,航天飞鹏公司及飞鹏公司其他原股东均拟放弃此次融资的优先认购权,本次股权激励完成后航天飞鹏公司持有飞鹏公司的股权比例预计将由22.27%增加至20.50%左右,股权变动后飞鹏公司仍为航天飞鹏公司的参股子公司。有关情况如下:

1. 飞鹏公司基本情况
飞鹏公司成立于2020年12月25日,法定代表人为刘泽峰,注册地址为昆山市花桥经济开发区金星路18号A7栋,注册资本23,450.4693万元,主要从事无人运输系统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和场景运营等业务。目前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航天时代飞鹏技术有限公司	5,223.0626	22.27%
2	昆山飞鹏鸿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	12.79%
3	古玉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285.0000	5.48%
4	苏州古玉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38.2182	24.04%
5	古玉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60.0000	8.83%
6	苏州恒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13.4840	6.89%
7	天津鹏翼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0.43%
8	北京国创鼎能新能源汽车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0.0000	7.68%
9	苏州市南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901.3894	8.11%
10	深圳市南鹏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33.7965	2.70%
11	苏州南创鼎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0.1389	0.81%
12	苏州国创鼎能二期新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3797	0.27%
	合计	23,450.4693	100%

2. 飞鹏公司股权激励方案
飞鹏公司作为运输无人机行业的潜力企业,在国家大力培育低空经济的背景下,具备广阔的发展前景,飞鹏公司拟以18.5亿元税前估值开展此次股权激励,融资价格为7.8890元(对应每一元注册资本)。

本次拟股权激励融资金额为16,000万元,包括航天飞鹏公司在内的飞鹏公司其他原股东均拟放弃本次股权激励的优先认购权,本次融资完成后航天飞鹏公司持有飞鹏公司的股权比例将由22.27%降至20.50%左右,飞鹏公司仍为航天飞鹏公司的参股公司。增资完成后飞鹏公司注册资本将由23,450.4693万元增加至25,478.6180万元。股权结构变更更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变动前注册资本	变动前持股比例	出资额	注册资本变动情况	变动后注册资本	变动后持股比例
1	航天飞鹏	5,223.0626	22.27%	--	--	5,223.0626	20.50%
2	古玉泰	5,638.2182	24.04%	--	--	5,638.2182	22.13%
3	古玉泰资本	1,285.0000	5.48%	--	--	1,285.0000	5.04%
4	飞鹏鸿达	3,000.0000	12.79%	--	--	3,000.0000	11.77%

证券代码:002911 证券简称:佛燃能源 公告编号:2025-033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3月31日(星期一)下午3: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3月3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3月31日9:15-15:00。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南海大道中18号公司16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尹祥先生。
 6.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7人,代表股份1,089,964,66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84.0049%。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人,代表股份1,081,858,641股,占公司总股份的83.380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42人,代表股份8,106,027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6247%。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44人,代表股份8,856,644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6826%。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现场及视频的方式出席,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每项议案的表决情况如下:

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增资暨公司放弃优先认缴出资的关联交易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483,738,01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09%;反对149,50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09%;弃权88,01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8,619,117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3181%;反对149,50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881%;弃权88,01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938%。

关联股东佛山项目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517,990,089股)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李丹虹律师、冼洁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 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证券代码:000819 证券简称:岳阳兴长 公告编号:2025-010

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落实公司发展规划,推进公司产业布局,充实公司资本,保障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授权期限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发行方案及实施将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的融资需求在授权期限内决定。具体如下:

一、本次发行的具体内容

1. 发行股票的种类、数量和价值
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中国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30%。
2. 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对象为符合监管部门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投资组织等不超过35名(含35名)的特定对象。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只以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3. 定价方式或者价格区间
(1)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宜的,本次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 P1=(P0-D)/(1+N)
其中,P0为调整前发行价格,D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N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数量,P1为调整后发行价格。最终发行价格将根据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由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规则审批的结果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发行对象取得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衍生行为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限售期届满后发行对象减持股份的股票须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4. 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用途应符合下列规定: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2)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有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3)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丧失公平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5. 本次发行的滚存利润分配
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6. 上市地点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7. 决议有效期
决议有效期为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

1. 授权董事会在符合本公告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

证券代码:002160 证券简称:常铝铝业 公告编号:2025-020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2.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无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或“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5日以公告形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3月31日下午13:00在公司办公大楼三楼会议室召开,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姜会聚、董事长石砾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31人,代表股份438,882,822股,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4952%。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434,439,869股,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065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26人,代表股份4,442,953股,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02%。
- 公司董事、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通过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 二、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 本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会议通知中的议案,并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37,236,12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248%;反

5	丰易科技	2,000,000.00	8.53%	--	--	2,000,000.00	7.85%
6	新东宝	1,800,000.00	7.68%	--	--	1,800,000.00	7.06%
7	苏州恒润	1,615,484.00	6.89%	--	--	1,615,484.00	6.34%
8	天津鹏翼	100,000.00	0.43%	--	--	100,000.00	0.39%
9	苏州航空物资	1,901,389.40	8.11%	--	--	1,901,389.40	7.46%
10	德信基金	633,796.50	2.70%	--	--	633,796.50	2.49%
11	苏创融信	190,138.90	0.81%	--	--	190,138.90	0.75%
12	国发二期	63,379.70	0.27%	--	--	63,379.70	0.25%
13	新投资者	--	--	16,000.00	2,028,148.70	2,028,148.70	7.97%
	合计	23,450,469.30	100.00%	16,000.00	2,028,148.70	25,478,618.00	100.00%

注:最终注册资本、持股比例根据融资结果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变更登记为准。

3. 本次股权激励对公司影响
飞鹏公司通过本次股权激励将引入具有战略协同作用,有助于进一步促进市场化运作的战略投资者,有助于飞鹏公司进一步增强其内生发展动力和市场活力,形成投为完善、成熟的公司治理法人结构和运营机制。航天飞鹏公司放弃飞鹏公司的本次股权激励认购权是基于航天飞鹏公司发展战略及资金等综合因素的结果,不会对航天飞鹏公司的整体运营格局造成较大的影响。

4. 其他事项
本次飞鹏公司股权激励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航天飞鹏公司因放弃优先认购权涉及的权益变动金额尚未达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召开股东大会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定于2025年4月21日(星期一)下午14:15在朝阳区蓝山花园酒店(北京市海淀区丰智东路13号)会议室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4月15日。会议将审议如下议案: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5.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报酬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2025年度《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12.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14. 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5.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细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报备文件:公司董事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0879 证券简称:航天电子 公告编号:2025-019

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4月2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4月21日 14点 15分
召开地点:朝阳区蓝山花园酒店(北京市海淀区丰智东路13号)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4月21日
至2025年4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股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票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4.01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张松岩2024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4.02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朱南军2024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4.03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唐水源2024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报酬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2025年度《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	
12	关于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14	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5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至议案13的披露时间为2025年3月27日;议案14和议案15的披露时间为2025年3月22日。以上议案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详细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13,15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3,9,10,11,12,13,14,1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0,1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航天时代电子有限公司、湖北聚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兴华华城厂有限公司、陕西松松机械有限公司、陕西航天导航设备有限公司、中国时代远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事项
(一) 同一表决权出现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三) 本所认可的其他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流程、方法和注意事项。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

证券代码:002911 证券简称:佛燃能源 公告编号:2025-032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3月25日、2024年4月1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佛山华源能源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华源能”)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20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不含佛山华源能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担保的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佛山分行”)在佛山市签订了《保证合同》,为佛山华源能在交通银行佛山分行申请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为70,000万元人民币。

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本次担保实际发生前,公司对佛山华源能开展银行授信等业务的实际担保额度为0万元(或等值外币);本次担保实际发生后,公司对佛山华源能开展银行授信等业务的担保额度为70,000.00万元,佛山华源能实际发生银行授信业务的额度为130,000.00万元。针对本次担保,佛山华源能为公司提供了反担保。

三、被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佛山华源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春明
注册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唐园西一街16号3楼306室
注册资本:800万元
主营业务:成品油批发、燃气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煤炭及制品销售等。

四、风险分析
本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事项,尚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经年度股东大会授权上述事项后,董事会将根据再融资政策、公司的项目建设、资金情况、融资需求等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在授权时限内启动募集资金发行程序及自动该程序的具体时间、具体方案。具体发行方案启动后,仍需报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实施。本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十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票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4.01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张松岩2024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4.02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朱南军2024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4.03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唐水源2024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报酬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2025年度《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	
12	关于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14	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5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至议案13的披露时间为2025年3月27日;议案14和议案15的披露时间为2025年3月22日。以上议案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详细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13,15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3,9,10,11,12,13,14,1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0,1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航天时代电子有限公司、湖北聚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兴华华城厂有限公司、陕西松松机械有限公司、陕西航天导航设备有限公司、中国时代远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事项
(一) 同一表决权出现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三) 本所认可的其他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流程、方法和注意事项。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

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票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4.01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张松岩2024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4.02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朱南军2024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4.			